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专项鉴证报告

厦门\*\*\*所专鉴字(2025)第 号

厦门\*\*\*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提供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研究开发费用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报表及附注）。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编制研究开发费用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及其附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并对提供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上述报表及其附注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上述报表及其附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4）恰当界定研究开发项目的具体范围。

二、注册税务师/税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报表及附注发表鉴证意见。我们的鉴证是依据注册税务师执业准则（试行）、注册税务师执业基本准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注册税务师执业基本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报表金额和披露的鉴证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税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上述报表及附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上述报表及附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鉴证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这些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鉴证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所提供的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及其附注，在会计准则框架下已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在\*\*\*\*年1月至\*\*\*\*年12月的研究开发费用发生情况及\*\*\*\*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情况。

四、编制基础及使用限制

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提供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研究开发费用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及其附注是在会计准则框架下，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编制的，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鉴证意见。

**附件：一、\*\*\*\*年度企业产品（服务）收入情况表**

**二、\*\*\*\*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

**三、近三个会计年度研究开发费用汇总表**

**四、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情况表**

**五、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

**六、高新技术企业考核项目明细表编制说明及附注**

**厦门\*\*\*\*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税务师：**

**本年度每个签字师限签30份（\*/30）**

**中国·厦门 中国税务师：**

**本年度每个签字师限签30份（\*/30）**

**\*\*\*\*年\*\*月\*\*日**

**附件一**

**\*\*\*\*年度企业产品（服务）收入情况表**

编制单位: 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同期发生额** |
| 1 | 营业收入 |  |
| 1-1 | 主营业务收入 |  |
| 1-1-1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  |
| 1-1-2 | 其他非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  |
| 1-2 | 其他业务收入 |  |
| 2 | 营业外收入 |  |
| 3 | 投资收益 |  |
| 4 | 视同销售收入 |  |
| 4-1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视同销售收入 |  |
| 4-2 | 其他非高新技术产品（服务）视同销售收入 |  |
| 5 | 其他收入 |  |
|  | **总收入（1+2+3+4+5...）** |  |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占当年总收入的比例**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1、总收入是指收入总额减去不征税收入，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计算，视同销售收入应计入收入总额；

2、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当年总收入的比例=（1-1-1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4-1高新技术产品（服务）视同销售收入）/总收入。

**附件二**

**\*\*\*\*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

编制单位: 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高新产品名称）** | **PS编号** | **金额** | **占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的比例** |
| 1 | \*\*\*产品（服务）收入 |  |  |  |
| 2 | \*\*\*产品（服务）收入 |  |  |  |
| 3 |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合计** | |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附件三**

**近三个会计年度研究开发费用汇总表**

编制单位：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费用项目 | **\*\*\*\*年**  **（实际发生额）** | **\*\*\*\*年**  **（实际发生额）** | **\*\*\*\*年**  **（实际发生额）** | **实际发生额**  **合 计** | **折算额**  **合 计** |
|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  |  |  |  |
| 其中：人员人工费用 |  |  |  |  |  |
| 直接投入费用 |  |  |  |  |  |
| 折旧费用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  |  |  |  |
| 设计费用 |  |  |  |  |  |
|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  |  |  |  |
|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 |  |  |  |  |  |
|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合计 |  |  |  |  |  |
| 其中：境内的研究开发费用 |  |  |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1、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研发费用总额；

2、其他费用一般不得超过研究开发总费用的20％；

3、折算额仅针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项目。 **附件四**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情况表**

编制单位：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目  年度 | **销售收入** | **研究开发费用折算额** |
| **\*\*\*\*年** |  |  |
|  |  |  |
|  |  |  |
| **近三年合计数** |  |  |
| **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1、销售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及视同销售收入之和，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口径计算；

2、如企业有视同销售收入，请在下方空白处分别披露近三年视同销售收入金额、视同销售的产品名称等信息，如：2024年视同销售收入\*\*\*万元，其中XXX产品销售收入\*\*\*万元、XXX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3、**重新认定企业须注意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额与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中《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申报的研发投入一致，如有差异须进行更正申报。**

**附件五之一**

**\*\*\*\*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

编制单位：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发项目  费用项目 | RD01：XXX | RD02:XXX | RD03:XXX | ... | 合 计 |
|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  |  |  |  |
| 其中：人员人工费用 |  |  |  |  |  |
| 直接投入费用 |  |  |  |  |  |
| 折旧费用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  |  |  |  |
| 设计费用 |  |  |  |  |  |
|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合计 |  |  |  |  |  |
| 其中：境内的研究开发费用 |  |  |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此表所填费用应与企业系统申报书中“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一致，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80％计算。

**附件五之二**

**\*\*\*\*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

编制单位：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发项目  费用项目 | RD01：XXX | RD02:XXX | RD03:XXX | ... | 合 计 |
|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  |  |  |  |
| 其中：人员人工费用 |  |  |  |  |  |
| 直接投入费用 |  |  |  |  |  |
| 折旧费用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  |  |  |  |
| 设计费用 |  |  |  |  |  |
|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合计 |  |  |  |  |  |
| 其中：境内的研究开发费用 |  |  |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此表所填费用应与企业系统申报书中“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一致，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80％计算。

**附件五之三**

**\*\*\*\*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

编制单位：厦门\*\*\*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发项目  费用项目 | RD01：XXX | RD02:XXX | RD03:XXX | ... | 合 计 |
|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  |  |  |  |
| 其中：人员人工费用 |  |  |  |  |  |
| 直接投入费用 |  |  |  |  |  |
| 折旧费用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  |  |  |  |
| 设计费用 |  |  |  |  |  |
|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折算额）** |  |  |  |  |  |
|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合计 |  |  |  |  |  |
| 其中：境内的研究开发费用 |  |  |  |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注：此表所填费用应与企业系统申报书中“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一致，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80％计算。

**附件六**

**高新技术企业考核项目明细表编制说明及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有限公司于\*\*\*\*年\*\*月\*\*日成立的，注册资本为\*\*\*元，实收资本\*\*\*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号，法定代表人为\*\*\*。经营范围为：\*\*\*。

上年度企业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际经营场所 | 地址 | |  | | | 所在辖区 |  |
| 场所来源 | 自有 | 权属人： | | | | |
| 产权证号： | | 建筑面积： ㎡ | | |
| 租赁 | 租赁合同上出租人： | | 承租人： | | |
| 租赁期限： | | 租赁面积： ㎡ | | |
| 年租赁费： | | 发票号： | | |
| 无偿使用 | 场所提供人： | | 使用面积： ㎡ | | |
| 来源说明： | | | | |
| 水电  支出 | | 水费-用户号： 用户名： 年支出： （万元） | | | | |
| 电费-用户号： 用户名： 年支出： （万元） | | | | |
| 研发  场所  **（如与实际经营场所相同地点，则无需再填写）** | 地址 | |  | | | 所在辖区 |  |
| 场所来源 | 自有 | 权属人： | | | | |
| 产权证号： | | 建筑面积： ㎡ | | |
| 租赁 | 租赁合同上出租人： | | 承租人： | | |
| 租赁期限： | | 租赁面积： ㎡ | | |
| 年租赁费： | | 发票号： | | |
| 无偿使用 | 场所提供人： | | 使用面积： ㎡ | | |
| 来源说明： | | | | |
| 水电  支出 | | 水费-用户号： 用户名： 年支出： （万元） | | | | |
| 电费-用户号： 用户名： 年支出： （万元） | | | | |
| 上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 | | （万元） | 其中：生产设备净值 | | （万元） | |
| 研发设备净值 | | （万元） | |

**注：1、高企中介机构应获取上表所涉及的证明材料或原始凭证，如产权证、租赁合同、发票原始凭证、研发场所面积分摊依据等，作为审计证据并负审计责任；**

**2、针对上述表格内容若有需披露事项，请在表格下方空白处说明，如无水电支出原因、无租赁费发票等。**

**二、具体会计政策**

（一）执行会计制度：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期间：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五）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产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企业已将产品（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劳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税（费）基及税（费）率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税（费）项目 | 计税（费）基础 | 税（费）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在企业会计准则框架下，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编制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

**三、公司采用的研究开发费用编制原则和方法**

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是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对研究开发费用进行归集而编制的。

（一）人员人工费用

本公司人员人工是指从事研究开发活动人员（也称科技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科技人员的劳务费用。其中工资薪金，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年终加薪、加班工资以及与其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支出。

本公司科技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的管理和提供直接技术服务的人员，包括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

近三年度人员人工费用发生额 万元，公司按各人参与研发的时间比例计算各人用于研发项目的人工费用。

（二）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企业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

1）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以及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租赁费。

近三年度直接投入费用发生额 万元，其中：近三年直接消耗的研发材料投入 万元,占近三年研发费用总额的比例 %。

（三）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本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如下：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 | 残值率 |
| 1.厂 房 | 20年 | 10% |
|  |  |  |
| 2.机器设备 | 10年 | 10% |
|  |  |  |
| 3.办公设备 | 5年 | 10% |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

近三年度折旧费与长期待摊费用发生额 万元，主要为研发设备的折旧。

附：近三年度研发过程中使用的固定资产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入账原值 | 入账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近三年度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发生额 万元。

附：近三年度研发过程中使用的无形资产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无形资产名称 | 类型 | 单位 | 数量 | 入账原值 | 入账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类型是指Ⅰ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Ⅱ类知识产权（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

（五）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近三年度设计费用发生额 万元。

（六）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能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近三年度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发生额 万元。

（七）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企业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委托方企业拥有，且与该企业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的实际发生额应按照独立交易原则确定，按照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委托方研究开发费用总额。

近三年度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实际发生额 万元，按照实际发生额80%计入研究开发费用总额 万元。

委托外部研发情况表（未发生填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外部研发项目名称 | 受托方单位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实际发生额  （万元） | 付款方式  （转账或填现金）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八）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此项费用一般不得超过研究开发总费用的20%，另有规定的除外。

近三年度其他费用发生额 万元，占同期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 %。

**四、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财务比例的情况**

（一）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当年总收入的比例

公司2024年的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万元，占同期公司总收入 万元的 %（不低于60%）；2024年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 万元，占同期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万元的 %（不低于50%）。

（二）上年度主要产品与知识产权关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服务）名称 | 上年度收入金额（万元） | 支持该主要产品（服务）的知识产权 |
|  |  |  | IP0\*:XXX  NIP0\*:XXX |
|  |  |  | IP0\*:XXX  NIP0\*:XXX |
| 合 计 | |  |  |

**注：请分别列出支持主要产品（服务）的所有知识产权名称，应与企业系统申报书一致。**

（三）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公司近三年度研发费用总额 万元，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 万元的 %；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为 万元，占同期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 %。

公司2024年销售收入为 万元，按规定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应不低于 %（3%，4%，5%）。

**五、其他事项**

**（一）近3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出具情况**

|  |  |  |
| --- | --- | --- |
| 年度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
|  |  |  |
|  |  |  |
|  |  |  |

**（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的编制说明**

1、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是指对其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范围的产品（服务）。

主要产品（服务）是指高新技术产品（服务）中，拥有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且收入之和在企业同期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中超过50%的产品（服务）。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明细表系根据同期会计核算上的产品销售（服务）收入按照上述技术在相关产品（服务）上发挥核心作用分类统计而编制的。

2、申报高新产品名称与开票名称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名称 | 实际开票名称 | 金额（万元）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注：无票收入请披露原因以及相应的商业运营模式等详细情况，并披露无票收入占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的比例。**

3、申报高新产品相关来源客户情况表（按金额排序，最多10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名称 | 收入来源客户名称 | 合计金额  （万元） |
| 1 | A产品 | X公司 | xxxx |
| 2 | A产品 | Y公司 | xxx |
| 3 | B产品 | X公司 | xx |
| 4 |  |  |  |
| …… | …… | …… | …… |

**注：收入来源客户为个人的须披露商业模式等详细情况，从事高企审计或鉴证的中介机构应获取此类客户的证明材料或原始凭据，如身份证号、联系电话、收付款凭据等资料，以便留存备查。**

4、申报高新产品相关销售合同情况表（按金额排序，最多10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签订的产品（服务）  名称 | 客户名称 | 合同金额  （万元） |
| 1 | A合同 |  | X公司 | xxxx |
| 2 | B合同 |  | Y公司 | xxx |
| 3 | C合同 |  | X公司 | xx |
| 4 |  |  |  |  |
| …… | …… |  | …… | …… |

**注：1、无交易合同、客户为个人或框架合同金额无法计算等情况，中介机构均应披露标注详细原因，如框架合同：该企业与\*\*\*签订年度区域代理框架协议，由\*\*\*代理经销\*\*\*地区的\*\*\*\*\*\*产品，货款结算方式是：\*\*\*，经审计该客户2024年度共收取货款\*\*\*万元；**

**2、客户名称为个人的须披露商业模式等详细情况，同第3点要求。**

5、近三年接受外部委托研发情况表（未发生填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受托研发项目名称 | 委托方单位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金额  （万元） | 付款方式  （转账或填现金）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披露近三年企业接受外部委托研发取得收入的项目情况。**

6、请披露该企业产品生产方式（请在 🞎 中“√”）：

🞎 自 产 🞎 部分委托外部生产（不超过50%）

🞎 部分委托外部生产（超过50%） 🞎 全部委托外部生产

7、委托外部生产的会计核算方式：

请披露企业是否规范采用“委托加工物资”科目核算委托加工生产的发出材料、加工费、运杂费等委托加工产品生产成本。

事务所披露情况：

8、与企业主营业务相关的进项发票情况表（进项分类别统计，金额前10项从大到小填报发票明细，如：产品原材料/配件、生产经营用房租金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进项发票项目名称 | 供应商单位名称（同类产品的供应商可填列多家） | 金额  （万元）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三）企业近三年研发费用核算执行的会计制度：**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的归集和核算应规范执行国家财务会计制度有关规定，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或《小企业会计准则》。申报企业对于研发费用的核算均需要通过研发支出会计科目进行核算，并在期末进行结转处理。

|  |  |
| --- | --- |
| 年度 | 研发费用核算执行的会计制度 |
| 2022 |  |
| 2023 |  |
| 2024 |  |

**注：1、请披露企业近三年研发费用核算执行的会计制度，若未执行上述会计制度的请说明情况；**

**2、上述两项会计制度对于研发支出在会计报表上列示有所不同。《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的“非流动性资产”下有“开发支出”项目，利润表有“研发费用”； 《小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非流动性资产”下有“开发支出”项目，利润表有“管理费用-研究费用”项目。**

**（四）请披露企业在会计核算上是否设立“研究开发费用”专户核算或提供“研发费用辅助账”**

事务所披露情况：

**（五）辅助账补充资料明细**

|  |  |  |  |
| --- | --- | --- | --- |
| 凭证号索引  费用项目 | 前一年 | 前二年 | 前三年 |
|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 | -- | -- | -- |
| 其中：人员人工费用 |  |  |  |
| 直接投入费用 |  |  |  |
| 折旧费用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  |  |  |
| 设计费用 |  |  |  |
| 设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  |  |  |
| 其他费用 |  |  |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 |  |  |  |
|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 |  |  |  |
| 境外的外部研发投入 |  |  |  |
|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合计 |  |  |  |

**注：1、如果企业首次申请认定前在会计核算上未设立“研究开发费用”专户核算，须提供该表；**

**2、该明细作为企业研发费用归集依据提供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使用，无需附在专项审计报告内。**